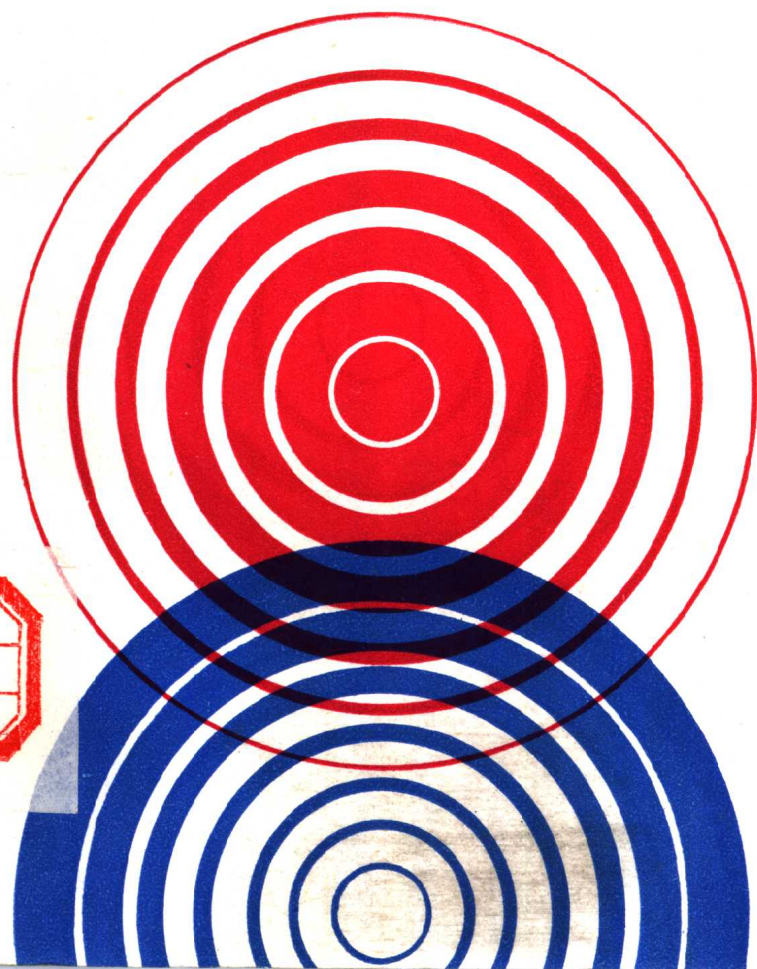


工业经济责任制

概论

● 张 萍主编 ● 湖南人民出版社



工业经济责任制 概 论

张 萍主编

湖南人民出版社

工业经济责任制概论

张 萍 主编

责任编辑：黄治正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岳阳地区印刷厂印刷

*

1985年3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105,000 印张：5.125 印数：1—14,700

统一书号：4109·167 定价：0.71元

前 言

在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带动下，工业经济责任制较普遍地实行了。它虽然历时还不长，但是已经开始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

工业经济责任制的推行，是对工业管理体制的深刻改革，是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工业管理体制的新探索。过去，我国的工业管理体制在相当程度上沿袭了苏联五十年代的工业管理模式。它的权力过分集中，国家对企业实行财务统收统支，物资统调统配，产品统购统销，职工的工资标准和升级也都由国家统一具体规定。企业没有自主权，职工很少有参加经营管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这就抑制了企业和职工的创造精神，阻碍了企业经济效益的提高和国民经济的迅速发展。随着工业经济责任制的推行，企业开始在产、供、销、人、财、物等方面有了一定的自主权，例如有了利润留成权、超产产品自销权、自有资金分配使用权和物资选购权，从而调动了企业生产经营的积极性，使企业越办越活。企业把对国家承担的经济责任层层落实下去，直到每个职工身上，并使之与经济利益挂钩，做到责、权、利相结合，改变了过去长期实行的实际上是平均主义的吃“大锅饭”的分配办法，使职工群众有了当家作主的地位，也有了当家作主的

思想。工业经济责任制的实行，使我们初步解决了在建立生产资料公有制以后如何使企业利益和经营成果挂钩，职工收入和劳动成果和企业经济效益挂钩的问题，逐步找到了更加能够调动企业和职工积极性的有效管理体制，找到了一条适合我国国情的发展社会主义工业生产的新路子。

工业经济责任制是一个新事物，刚刚诞生不久，在许多方面还不完善。为了适应工业经济责任制完善和发展的需要，无论是经济理论工作者还是经济实际工作者，都有必要认真地提出问题并加以深入探讨。我们编写这本小册子，就是试图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对工业经济责任制的内涵和理论依据、形式和特征，对实行马克思主义的物质利益原则和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以正确处理国家和企业、企业和职工的关系，对微观搞活和宏观控制等问题作较详细的论述；对工业经济责任制的历史沿革及历史经验，作较详尽的介绍和分析；对完善工业经济责任制所需要的财政、工资、劳动等制度的相应改革，作一些探索。

工业经济责任制的完善还需要有一个实践和探索的过程，我们虽然深入到基层对它的推行情况作了一些调查，但是对企业的具体情况还了解得不够，因此本书难免有一些缺点和错误，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由张萍统一修改，负责主编工作。前言和第一、二、七章由张萍执笔；第三章由欧阳志高执笔；第四、五章由荆继绵执笔；第六、八章由于彦俊执笔；第九、十章由李静执笔。特此附志。

目 录

第一章 工业经济责任制的内涵和特征.....	(1)
一 工业经济责任制的内涵.....	(1)
二 工业经济责任制的特征.....	(6)
三 工业经济责任制同企业的各项专责制和岗位责任制的 联系与区别.....	(10)
四 充分认识推行工业经济责任制的重大意义.....	(13)
第二章 工业经济责任制的历史考察和理论依据.....	(17)
一 列宁关于建立经济责任制的思想.....	(17)
二 我国的历史经验.....	(23)
三 经济责任制的实质及客观依据.....	(29)
第三章 工业企业利改税和经济责任制.....	(36)
一 企业和国家之间经济责任制的演变.....	(36)
二 利改税是建立健全经济责任制的必要条件.....	(41)
三 利改税必须正确处理国家、企业、职工之间的利益关 系.....	(45)
四 利改税不会改变企业的全民所有制性质.....	(48)
第四章 企业内部经济责任制的内容和形式.....	(51)
一 企业内部经济责任制的内容和多种形式.....	(51)

二 企业管理人员的经济责任制·····	(56)
第五章 企业内部经济责任制的基础工作·····	(64)
一 健全企业管理基础工作是实行和完善经济责任制的基 础·····	(64)
二 经济责任制要求完善管理基础工作的内容·····	(67)
三 在健全和完善经济责任制的过程中加强管理基础工 作·····	(74)
第六章 逐步改革企业工资奖励制度和劳动 制度·····	(81)
一 坚持按劳分配是实行经济责任制的经济动力·····	(81)
二 要完善经济责任制就必须改革工资制度·····	(85)
三 改进企业的奖励制度·····	(91)
四 逐步改革企业的劳动制度·····	(95)
第七章 扩大企业经营管理的自主权·····	(100)
一 扩大企业自主权是完善经济责任制的前提·····	(100)
二 扩大企业自主权的目标和内容·····	(104)
三 扩大企业自主权是工业企业管理体制的一项 重大改革·····	(108)
第八章 逐步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	(116)
一 完善经济责任制必须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	(116)
二 建立健全企业厂长(经理)的岗位经济责任制·····	(124)
三 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和改善党的领导、加强民主 管理的关系·····	(128)

第九章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是建立健全经济责任制 任制的保证·····	(133)
一	思想政治工作是经济责任制的生命线·····	(133)
二	贯彻按劳分配原则必须同进行共产主义思想教育结 合起来·····	(136)
三	探索思想政治工作和经济责任制有机结合的新路子···	(139)
第十章	加强对工业经济责任制的宏观指导和监督···	(145)
一	加强宏观指导和监督的必要性·····	(145)
二	加强宏观指导和监督的目的与手段·····	(148)

第一章

工业经济责任制的内涵和特征

一 工业经济责任制的内涵

推行和完善工业经济责任制，首先必须弄清楚它的内涵，并全面地理解它的内涵的每一个方面。

什么是工业经济责任制？简言之，它是在国家计划指导下，以提高社会经济效益为目的，实行责、权、利紧密结合的一种工业管理体制。这也就是工业经济责任制的内涵。

以国家计划为指导，是实行工业经济责任制的前提。我们所推行的工业经济责任制，是在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的条件下对工业生产实行社会管理的一项基本制度。它不是只在个别企业的范围，而是在社会范围的经济整体中逐步建立的科学的责任制体系。体现社会和人民整体利益的国家计划所规定的经济发展任务和目标，就是要通过这种责任制体系，层层落实到社会生产体系中的各个环节、各个企业以及企业内部的车间、班组和广大职工中去，从而使国民经济计划的实现从责任制度上得到保证。因此，坚持国家统一计划的指导是实行经济责任制的前提。

提高经济效益；是实行经济责任制的目的。社会主义企

业的中心任务，是最大限度地调动职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用尽量少的劳动消耗和物质消耗生产出尽可能多的适合社会需要的产品，也就是不断提高经济效益。企业内部各个部门、各个环节都要围绕这个中心来运转，经营思想、经营作风、组织结构、管理制度都要适应这个要求进行相应的改革。提高经济效益既是衡量经济责任制搞得好的标准，也是推行和完善经济责任制的方向。但是经济效益是许多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是通过多种形式综合地体现出来的一个综合的概念，因而必须予以全面理解，全面衡量，实行全面考核。例如，它既包含企业的微观经济效益，又包含国家和社会整体的宏观经济效益。企业是生产经营活动的基本单位，企业的经济效益是社会经济效益的基础。但宏观决策是决定微观经济效益的前提。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提高宏观经济效益是提高微观经济效益的目的和出发点。因此，企业在进行决策时不能只考虑本单位局部的经济效益，同时还必须考虑它是否符合社会整体利益的要求。也就是说，它对企业和社会，在效果上都应当是既有利又有益的。如果从企业来说是有利的，从国家、社会来看是不利和无益的，那么企业局部的效益就应当服从国家全局的效益。再如，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条件下，经济效益既表现为物质形态，即通过使用价值的形式表现出来，也表现为价值形态，即通过货币收益的形式表现出来。因此，企业在实行经济责任制时，要同时讲求两种经济效果，既要完成使用价值指标，又要完成价值指标。如果只注意前者，那就势必造成“增产不增收”的情况，造成企业的亏损。如果片面追求后者，则会造成产品质

次、价高和不对路的情况。又如，社会再生产过程是直接生产过程和流通过程的统一，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只有经过流通过程才能得到实现，在生产中创造的经济效益也才能成为现实的经济效益。如果只生产出了产品，形成了产值，但是产品不适合社会需要，仍然积压在仓库里，那就会对国家和人民不但无益，反而有害，当然就谈不上经济效益了。因此，我们不仅要从生产过程考察经济效益，而且要从流通过程考察经济效益，要从包括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四个环节的社会再生产的全过程中考察经济效益。

贵、权、利紧密结合，是经济责任制的内容。其中贵是核心，是第一位的。正确实行经济责任制，首先要正确处理企业与国家的关系，明确企业应当对国家承担的经济责任。社会主义国营经济部门所有的生产资料，是在生产社会化的基础上形成的全社会所有和支配的生产资料，它要求每一个企业都必须按照全体人民的利益进行生产和经营，树立对国家全面负责的观念。企业应当承担的主要经济责任，概括起来说：一是要对完成国家计划负责，按照国家计划的要求和社会的需要，保质保量地完成任务；二是要对提高经济效益负责，以尽量少的劳动消耗和物质消耗生产出尽可能多的符合社会需要的产品，提供尽可能多的纯收入和积累；三是对合理地使用和节约国家的资财与资源负责，保障企业的厂房、设备及其他资产不受损害。其次，在企业内部也要层层落实经济责任制，明确职工对企业承担的经济责任，建立和健全职工的岗位经济责任制，根据职工的工作岗位所确定的职责

范围进行全面、严格的考核，以保证企业的正常生产和取得最好的经济效益。

权是尽责的条件。要使企业承担经济责任，就必须赋予企业以相应的经济权限，这是保证企业经营的外部条件。否则，企业缺少经营决策自主权，处在被动无权的地位上，就不可能充分发挥积极性，不可能对复杂多变的社会需求和技术进步作出积极的灵活的反映。当然，对各方面的权限要全面地理解。要扩大企业自主权，使企业真正成为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把生产资料上应有的占有、支配和经营权放还给企业，又要在大的方面管住，在把微观经济搞活的同时，加强宏观的指导、调节和监督；适当地实行集权和分权。企业内部各级之间，也要适当处理集权和分权的关系。划分国家和企业集权与分权的合理界限是什么？我们认为应当是：第一，既能坚持国家计划的指导，又能使企业参与市场调节，把国家的计划指导、加强宏观经济计划管理和搞活企业、充分发挥企业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及创造性结合起来，真正做到管而不死，活而不乱。第二，根据尽责的需要，以责定权。不同企业有不同的经济活动，它们承担的经济责任是不同的，因此，要给它们以不同程度的决策权和生产经营权。第三，要有利于企业提高本身的经济效益，避免上级的瞎指挥，又要使这种经济效益的提高以能够增加国家和人民的整体利益为前提，符合宏观经济发展的需要。

利是动力。实行经济责任制，把企业和职工的物质利益同他们的经营成果联系起来，克服吃“大锅饭”等平均主义现象，使企业有了内在的物质动力，企业和职工就会自觉地

去改善经营管理，减少与杜绝浪费，挖掘潜力，关心提高经济效益。但是不能把“利”只理解为职工个人的增利。它包括了国家、企业、个人三方面合理的分利。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决定了国家、企业、个人三者利益的一致性及其目标的共同性，但三者利益在根本一致的基础上，各自又具有其特殊性和差别性，因而也就存在着矛盾，需要处理适当。三者利益不能偏废，不能只顾一头，又必须使企业和个人的利益服从国家和人民的整体利益。应当把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和增利放在第一位，其次才是分利，国家、企业、职工对增加的这部分利益进行合理分配。在分利中又要先国家，后企业，而后个人。做到国家多收，保证国家适当集中财力，进行重点建设。在保证国家多收的前提下，使国家、企业、个人三者利益得到适当的兼顾和最优的结合。不仅如此，而且在三者利益的每一方面的内部也都各自存在着特殊的矛盾，需要正确地处理。例如，企业所得部分的分配，就有一个生产发展基金、新产品试制基金、职工福利基金、职工奖励基金和后备基金的比例确定和使用是否得当的问题。职工个人所得奖金总额的分配，是否以超额劳动贡献的大小为尺度，是否能坚持做到不搞平均主义，也是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有些企业的职工个人奖金总额增长的幅度很大，但由于平均发放奖金，没有体现按劳分配的原则，仍然是吃“大锅饭”，所以钱发了不少，却没有起到鼓励多劳，调动职工积极性的作用，没有换得相应的经济效益。

因此，责、权、利相结合，国家、企业、个人利益相统一，职工劳动所得同劳动成果相联系，是经济责任制的基本

原则。企业和职工只有履行了对国家和社会应当承担的经济责任，取得了好的和较好的经济效益，才能依据效益取得相应的物质利益；而国家给予企业和职工以应有的经济权限，又是为了使企业和职工能够承担起应负的经济责任，并取得应有的经济效益。责、权、利三者是不能分割的整体。其中责是核心，权是条件，利（在增利的基础上合理的分利）是动力，它们的目的是为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提高社会经济效益。这一基本原则，必须贯彻在国家与企业和企业内部关系的各个环节上。在国家和企业、企业和职工的关系上，是否真正做到责、权、利结合起来了，这是完善经济责任制的最基本的要求。

二 工业经济责任制的特征

工业经济责任制和农业生产责任制，都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社会主义综合经营管理的基本制度。它们都要在国家的指导下，以提高经济效益为目的；都要按照国家计划的要求，承担和履行对国家与社会的经济责任；都要坚持责、权、利的结合，正确处理国家、企业（集体）、劳动者个人的物质利益关系，有效地解决吃“大锅饭”等平均主义的问题，发挥企业（集体）和劳动者个人的积极性；都要在不改变原有所有制性质的范围内，把所有权和经营权分开，使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更适合于生产力的状况，使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得到更充分的发挥。但是，由于工业和农业生产社会化的程度不同，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形式不同，工

业经济责任制也就和农业生产责任制具有不同的特点。其主要区别是，

第一，责任制的形式不尽相同。农业生产力水平和生产社会化的程度都比较低，每一个农业熟练劳动者基本上能够掌握农业生产过程的各个环节，加上几个辅助劳动力就能够完成农产品的生产全过程。因此，在发挥集体经营积极性的同时，还离不开个体经营的积极性，依据统一经营与分散经营相结合的原则，可以把那些适宜于个人分散经营的项目包到劳、包到户。农村各种形式的家庭承包责任制，就是适应我国农业生产力水平较低的状况而产生的。工业生产的情况则不同，它的社会化程度高，生产过程的劳动分工比较细，每一个工人只能完成产品的一个局部，一件产品很难分出是哪一个工人生产的，一道工序超额完成了任务，并不一定能够形成本厂的最终产品和企业的收益。因此，它不能套用农业联产承包的形式，而应当以利润为承包的主要指标，同时综合考核产量、质量、品种、消耗、成本、安全等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在企业内部还要实行从企业到车间、到班组、到个人的多层次、多形式、多内容的承包。现代工业行业庞杂，种类繁多，企业有大有小，每个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又是千变万化的，因此在确定采取什么形式的经济责任制时，必须适应工业企业的这种多样性，因行业、企业、工种的不同特点而异，切忌一刀切。

第二，处理经济利益的原则不尽相同。不论是工业经济责任制，还是农业生产责任制，都要正确处理国家、企业（集体）、个人三者的物质利益关系。但是，生产资料所有

制的状况有所不同，处理经济利益的原则也不完全相同。集体所有制的农业企业和社员必须按照法律的规定向国家交纳农业税，并完成定购合同的任务。但这是集体和家庭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经济单位，税后盈余由集体和家庭支配，发生亏损也完全由集体或家庭自己负责。同时，在利益分配的比例上，农民交给国家的是小头，不到百分之五，交给集体的约占百分之十，个人所得占百分之八十以上。而全民所有制的工业企业的生产资料归国家所有，企业只具有经济上的相对独立性。适应工业企业的全民性，在实行工业经济责任制时，首先要正确处理国家和企业的物质利益关系，在增加生产和提高经济效益的基础上，保证国家多得这是个前提，企业纯收入的大部分应当上交国家，保证国家财政任务的完成。在这个前提下，兼顾国家、企业、职工三者的物质利益。实行利改税的第二步改革，由税利并存过渡到完全的以税代利，税后利润也留归企业支配。但企业税后留利的使用，必须按照国家核定的比例，建立生产发展基金、新产品试制基金、职工福利基金、职工奖励基金和后备基金。同时，国营企业也不能象合作经济及个体经营那样，实行完全的自负盈亏，而应当根据规模大小或所生产产品的重要程度，分别确定不同的责、权、利，实行不同条件、不同程度的自负盈亏。

第三，计酬的形式和个人收入增加的条件不相同。在目前农业生产力的水平和集体所有制状况的条件下，农民的个人消费品的相当大部分是从自己的劳动产品里直接扣除的，农民直接参加自己的劳动产品的分配。农民在完成承包任务

后，多劳多得，多产多得。而全民所有制企业的产品，企业职工不能直接参加分配。他们只能取得付出劳动的凭证——货币工资和奖金，然后到商店购回自己所需要的消费品。企业对工资、奖金的发放有自主权，对职工奖金实行上不封顶，下不保底的办法，以体现按劳分配原则。同时，由于一定时期的工资总额(包括奖金)的确定，不仅取决于个别企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而且必须考虑到全局的积累和消费的比例、社会消费品可供量及物价指数等因素，所以对发放奖金超过一定限额的企业，除劳动强度大的矿山采掘、搬运和建筑业的以外，国家要向它们征收奖金税。奖金超过的幅度越大，税率就越高，以便防止消费基金的增长失去控制。

第四，经济责任制的环节以及和国家的关系不同。农村承包责任制主要是与集体所有制相联系的，是集体所有制经济内部经营方式的改变，即由过去生产队的统一经营，改变为农民分散经营和集体统一经营相结合的经营方式。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同国家的关系，是集体所有制经济和个体经营者同政权机构的关系。因此，农村承包责任制主要是在集体经济内部解决农民之间吃“大锅饭”等平均主义的问题。而工业经济责任制主要是同全民所有制相联系的，企业同国家的关系，既是经济组织与政权机构的关系，又是全民所有制内部代表全民掌握生产资料的所有者同生产资料的具体占有、支配和经营者的经济关系。因此，工业经济责任制比农村承包责任制多了一个环节，即企业同作为所有者的国家之间的经济关系。它所要解决的是企业吃国家、职工吃企业的两个“大锅饭”等平均主义问题。